

卷第三百五 神十五

王法智 李佐時 韋皋 竇參 李伯禽 尚復第 李納 崔汾 卒秘

王法智

桐廬女子王法智者，幼事郎子神。大歷中，忽聞神作大人語聲，法智之父問：「此言非聖賢乎？」曰：「然。我姓滕，名傳胤。本京兆萬年人，宅在崇賢坊。本與法智有因緣。」與酬對，深得物理，前後州縣甚重之。桐廬縣令鄭鋒，好奇之士，常呼法智至舍。令屈滕十二郎，久之方至。其辨對言語，深有士風，鋒聽之不倦。每見詞人，談經誦詩，歡言終日。常有客僧詣法智乞丐者，神與交言，贈詩云：「卓立不求名出家，長懷片志在青霞。今日英雄氣衝蓋，誰能久坐寶蓮花。」又曾為詩贈人云：「平生才不足，立身信有餘。自歎無大故，君子莫相疏。」六年二月二十五日疫，戴孚與左衛兵曹徐晃、龍泉令崔向、丹陽縣丞李從訓、邑人韓調蘇修，集於鋒宅。會法智至，令召滕傳胤，久之方至，與晃等酬獻數百言。因謂諸賢：「請人各誦一章。」誦畢，眾求其詩，率然便誦二首云：「浦口潮來初淼漫，蓮舟搖蕩採花難。春心不愜空歸去，會待潮平更折看。」云：「眾人莫廝笑。」又誦云：「忽然湖上片雲飛，不覺舟中雨濕衣。折得蓮花渾忘卻，空將荷葉蓋頭歸。」自云：「此作亦頗蹀躞。」又囑法智弟與鋒獻酬數百言，乃去。（出《廣異記》）

李佐時

山陰縣尉李佐時者，以大歷二年遇勞，病數十日中愈，自會稽至龍丘。會宗人述為令，佐時止令廳數日。夕復與客李舉，明燈而坐。忽見衣緋紫等二十人，悉秉戎器，趨謁庭下。佐時問何人，答曰：「鬼兵也。大王用君為判官，特奉命迎候，以充驅使。」佐時曰：「己在哀制，為是非禮。且王何以得知有我？」答云：「是武義縣令竇堪舉君。」佐時云：「堪不相知，何故見舉？」答云：「恩命已行，難以辭絕。」須臾堪至，禮謁，蘊籍如平人，坐謂佐時曰：「王求一子婿，兼令取甲族，所以奉舉，亦由緣業使然。」佐時固辭不果。須臾王女亦至，芬香芳馥，車騎雲合。佐時下階迎拜，見女容姿服御，心頗悅之。堪謂佐時曰：「人誰不死，如君蓋稀。無宜數辭，以致王怒。」佐時知終不免。久之，王女與堪去，留將從二百餘人，祇承判官。翌日，述並弟造，同詣佐時。佐時且說始末，云：「既以不活，為求一頓食。」述為致盛饌。佐時食雉臠，忽云：「不見碗。」呵左右：「何以收羹？」僕於食案，便卒。其妻鄭氏在會稽，喪船至之夕，婢忽作佐時靈語云：「王女已別嫁，但遣我送妻還。」言甚悽愴也。（出《廣異記》）

韋皋

韋皋初薄游劍外，西川節度使兵部尚書平章事張延賞以女妻之，既而惡焉，厭薄之情日露。公鬱鬱不得志，時入幕府，與賓朋從游，且攄其忿。延賞愈惡之，謂皋曰：「幕僚無非時奇，延賞尚敬憚之，韋郎無事，不必數到。」其輕之如此。他日，其妻尤憫之曰：「男兒固有四方志，今厭賤如此不知，歡然度日，奇哉！妾辭家事君子，荒隅一間茅屋，亦君之居；炊菽羹藜，簞食瓢飲，亦君之食。何必忍愧強安，為有血氣者所笑。」於是入告張行意，延賞遣帛五十疋。夫人薄之，不敢言。時有女巫在焉，見皋入西院，問夫人曰：「向之綠衣入西院者為誰？」曰：「韋郎。」曰：「此人極貴，位過宰相遠矣。其祿將發，不久亦鎮此，宜殊待之。」問其所以，曰：「貴人之所行，必有陰吏。相國之侍一二十人耳，如韋郎者，乃百餘人。」夫人聞之大喜，遽言於延賞，延賞怒曰：「贈薄請益可矣，奈何假托巫妖，以相調乎？」韋行月餘日到歧，歧帥以西川之貴婿，延置幕中，奏大理評事。尋以鞫獄平允，加監察，以隴州刺史卒出知州事。俄而朱泚亂，駕幸奉天。隴州有泚舊卒五百人，兵馬使牛雲光主之。雲光謀作亂，不克，率其眾奔朱泚。道遇泚使，以偽詔除皋御史中丞，因與之俱還。皋受其命，謂雲光曰：「受命必無疑矣，可悉納器械，以明不相詐。」雲光從之。翌日大饗，伏甲盡殺之，立壇盟諸將。泚復許皋鳳翔節度，皋斬其使。行在聞之，人心皆奮，乃除隴州刺史奉義軍節度使。及駕還宮，乃授兵部尚書西川節度使。延賞聞之，將自抉其目，以懲不知人。（出《續玄怪錄》）

竇參

竇參常為蒲圻縣令，縣有神祠，前後令宰皆祀之，竇至即欲除毀，有日矣。夢神謂己曰：「欲毀吾所居，吾害公未得者，蓋以公當為相。然幸且相存，自知與君往來，可以預知休咎。」既驚覺，乃自入祠祭酹，以兄事之。後凡有遷命，皆先報之，頗與神交焉。其神欲相見，必具盛饌於空室之內，圍以簾幕。竇入之後，左右聞二人笑語聲。竇為榭（校者按，原文作柳，據史改）州別駕，官舍有空院，竇因閉之。俄聞有呼聲三四，尋之則無人。竇心動，乃具服仰問之曰：「得非幾兄乎？」曰：「是也。君宜促理家事，三兩日內有北使到，君不免矣。」竇依言處之訖。坐待使。不數日，王人遽至，果有後命。（出《戎幕閒談》）

李伯禽

貞元五年，李伯子伯禽，充嘉興監徐浦下場糴鹽官。場界有蔡侍郎廟，伯禽因謁廟。顧見廟中神女數人，中有美麗者，因戲言曰：「娶婦得如此，足矣。」遂瀝酒祝語之。後數日，正晝視事，忽聞門外有車騎聲。伯禽驚起，良久，具服迎於門，乃折旋而入。人吏驚愕，莫知其由。乃命酒餼，久之，祇敘而去。後乃語蔡侍郎來。明日又來，傍人並不之見。伯禽迎於門庭，言敘云：「幸蒙見錄，得事高門。」再拜而坐，竟夕飲食而去。伯禽乃告其家曰：「吾已許蔡侍郎論親。」治家事，別親黨，數日而卒。（出《通幽記》）

尚復第

尚復親弟，少慕道不仕。服食芝桂，能琴，尤善南風。因游衡湘，維舟江岸。見一老人，負書攜琴。尚生揖坐曰：「父善琴，得南風耶？」曰：「素善此。」因請撫之，尤妙絕，遂盡傳其法。飲酒數杯，問其所居，笑而不答。及北歸，至沅江口，上岸理南風。有女子雙鬟，挈一小竹籠曰：「娘子在近好琴，欲走報也。」尚問何來此，曰：「彩果耳。」去頃卻回，曰：「娘子召君。」尚久在船，頗思閒行，遂許之。俄有蒼頭棹畫舸至。尚登之，行一里餘，有門館甚華。召生升堂，見二美人於上，前拜。美人曰：「無怪相迎，知君善南風，某亦素愛，久不習理，忘其半，願得傳受。」生遂為奏，美人亦命取琴。尚彈畢，二美人及左右皆掩泣。問生授於何人，乃言老父，具言其狀。美人流涕曰：「舜也。此亦上帝遣君子受之，傳於某，某即舜二妃。舜九年為司徒已千年，別受此曲，年多忘之。」遂留生啜茶數碗。生辭去，曰：「珍重厚惠。」然亦不欲言之於人。遂出門，復乘畫舸。至張氏之門，用竹竿敲門，

見矣。（出《逸史》）

李納

貞元初，平盧帥李納病篤，遣押衙王祐，禱於岱岳。齋戒而往，及岳之西南，遙見山上有四五人，衣碧汗衫半臂。其餘三四人，雜色服飾，乃從者也。碧衣持彈弓，彈古樹上山鳥。一發而中，鳥墮樹，從者爭掩捉。王祐見前到山下人，盡下車卻蓋，向山齊拜。比祐欲到，路人皆止祐下車：「此三郎子、七郎子也。」遂拜碧衣人。從者揮路人，令上車，路人躊躇，碧衣人自揮手，又令人上。持彈弓，於殿西南，以彈弓斲地俯視，如有所伺。見王祐，乃召之前曰：「何為來？」祐具以對。碧衣曰：「君（君原作吾。據明抄本改。）本使已來矣，何必更為此行。要見使者乎？」遂命一人曰：「引王祐見本使。」遂開西院門引入，見李納荷校減耳，踞席坐於庭。王祐驚泣前伏，抱納左腳，噬其膚。引者曰：「王祐可退。」卻引出。碧衣猶在殿階，謂祐曰：「要見新使邪？」又命一人從東來，形狀短闊，神采可愛。碧衣曰：「此君新使也。」祐拜訖無言。祐似欠嚏而遲者久之，忽無所見，唯蒼苔松柏，悄然嚴靜。乃薦奠而回。見納，納呼入臥內。問王祐，祐但以薦奠畢，擲樗蒲投，具得吉兆告納。納曰：「祐何不實言？何故噬吾足？」於是舉足，乃祐所噬足跡。祐頓首，具以實告。納曰：「適見新使為誰？」祐曰：「見則識，不知其名也。」納乃召三人出，至師古，曰：「此是也。」綱遂授以後事，言畢而卒。王祐初見納荷校，問曰：「僕射何故如此？」納曰：「平生為臣之辜也，蓋不得已如何。今日復奚言也。」（出《集異記》）

崔汾

豐泉尉崔汾，仲兄居長安崇賢裡。夏夜，乘涼於庭際。月色方午，風過，覺有異香。俄聞南垣土動簌簌，崔生意其蛇鼠也。忽見一道士，大言曰：「大好月色。」崔驚懼避之。道士緩步庭中，年可四十，風儀清古。良久，妓女十餘。排大門而入，輕綃翠翹，豔色絕世。有從者具香茵，列坐月下。崔生疑其妖魅，以枕擊門驚之。道士小顧，怒曰：「我以此差靜，復貪月色。初無延佇之意，敢此粗率。」乃厲聲曰：「此處有地界耶？」歎有二人，長才三尺，巨首僂耳，唯伏其前。道士頤指崔生所止曰：「此人合有親屬入陰籍，可領來。」二人趨出。俄見其父母及兄悉至，衛者數人，猝拽批扶之。道士叱曰：「我在此，敢縱子無禮乎？」父母叩頭曰：「幽明隔絕，誨責不及。」道人叱遣之。復顧二鬼曰：「捉此疑人來。」二鬼跳及門，以赤物如彈丸，遂投崔生口中，乃細赤綆也。遂釣出於庭，又叱辱。崔驚失音，不得自理，崔僕妾悉哭泣。其妓羅拜曰：「彼凡人，因訝仙官無狀而至，似非大過。」怒解，乃拂衣由大門而去。崔某病如中惡，五六日方差。因迎祭酒醮謝，亦無他。崔生初隔隙見亡兄，以帛抹唇，如損狀。僕使共訝之，一婢泣曰：「兒郎就木之時，而衣忘開口。其時匆匆就剪，誤傷下吻。然旁人無見者，不知幽冥中二十餘年，尤負此苦。」（出《西陽雜俎》）

辛秘

辛秘五經擢第後，常州赴婚。行至陝，因息於樹陰。旁有乞兒箕坐，痂面蟣衣。訪辛行止，辛不對即去，乞兒跡隨之。辛馬劣，不能相遠，乞兒強言不已。前及一綠衣者，辛揖而與之俱行裡餘。綠衣者忽前馬驟去，辛怪之，獨言：「此人何忽如是？」乞兒曰：「彼時至，豈自由乎？」辛覺語異，始問之曰：「君言時至何也？」乞兒曰：「少頃當自知之。」將及店，見數十人擁店門，問之，乃綠衣者卒矣。辛驚異，遽卑下之，因解衣衣之，脫乘乘之。乞兒初無謝意，語言往往有精義。至汴，謂辛曰：「某止是矣，公所適何事也？」辛以娶約語之。乞兒笑曰：「公士人，業不可止此行。然非君妻，公婚期甚遠。」隔一日，乃扛一器酒與辛別，指相國寺剎曰：「及午而焚，可遲此而別。」如期，剎無故火發，壞其相輪。臨去，以綾帊復贈辛，帶有一結，語辛：「異時有疑，當發視也。」積二十餘年，辛為調南尉，始婚裴氏。洎裴生日，會親賓客，忽憶乞兒之言。解帊復結，得幅紙，大如手板，署曰：「辛秘妻河東裴氏，某月日生。」乃其日也。辛計別乞兒之日，妻尚未生。（出《西陽雜俎》）

[返回 >> 太平廣記 >>](#)

[上一篇](#) [下一篇](#) 本書來源：[開放文學網站](#)